

111年度第3季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製作日期：111年10月12日

一、委員組成(具名)

召集人：洪旭照

委員：葉永祥、劉玲慧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1、本小組111年第3季視察重點為「同仁工作環境」、「自主監外作業」等2項。

2、視察業務執行概述：

(1) 本小組於111年10月7日於彰化監獄召開本年度第3次視察會議，於該次會議邀請相關業務科室進行簡

報(如附件)說明。

(2) 受刑人相關監外作業模式近來為社會矚目焦點，其中自主監外作業亦為法務部重要政策，爰列為本季

視察重點。同仁工作及休息環境攸關同仁權益及士氣，故一併列入本季重點項目。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
1 同仁工作環境	一、 視察重點及說明： 1、聽取機關業務簡報。 2、瞭解現行設施改善情形。 二、 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 1、本監持續爭取經費為同仁改善職場環境，並隨時聽取同仁意見，作為改進方向之參考。 2、矯正機關朝向智慧化管理已是趨勢，本監將視現有資源，妥予規劃建置科技化設備，俾實現智慧監獄目標，並降低戒護風險及戒護人員壓力。	一、 機關能善用科技設備輔助同仁執行勤務，藉以減輕工作壓力，予以讚許。 二、 希機關能廣續推動智慧監獄，善用創新科技提升行政效能，以符合法務部施政計畫。
2 自主監外作業	一、 視察重點及說明： 1、聽取機關業務簡報。	一、 外部視察小組肯定機關對於自主監外作業之推展及用心。 二、 自主監外作業係希望藉此促進受刑人提

2、瞭解機關實施自主監外作業規模。

3、瞭解遴選條件及相關權益保障事宜。

二、 機關列席視察會議回覆說明：

- 1、本監目前穩定出工人數為30人，簽約之協力廠商計5家，地點均位於彰化地區。
- 2、說明各廠商與本監合作模式。
- 3、自主監外作業遴選長刑期受刑人外出作業時，委員看法與遴選規定一致，均在接近出監前才能遴選參與自主監外作業。
- 4、本監與作業協力單位簽訂之自主監外作業契約均遵照法務部矯正署頒訂之契約辦理。另要求合作廠商為出工之受刑人加保200萬元以上之意外險，以確保意外發生時受刑人基本保障。

早適應社會生活，俾利及早為重返社會做準備。故建議對於尚有較長刑期未執畢者，可待其接近出監前始參與遴選，以符合自主監外作業之初衷。

- 三、 有關參與自主監外作業者，建議機關委由法律顧問協助檢視契約，是否符合相關規定，以保障出工者權益。

四、附件(業務簡報、會議紀錄)

(一)會議業務簡報1份。

(二)會議紀錄1份。